

关于广州市国企创新投资基金尽职调查 第三方机构库扩库的公告

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广州市国企创新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国企创新基金”）受托管理机构，拟对国企创新基金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库进行扩库，相关事项如下：

一、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申请入库的条件

（一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经国家行政管理部门合法登记注册，具有专业领域内所必须的资质、资格；

（二）成立时间满三年，且具有政府基金尽职调查相关工作经验；

（三）内部管理规范，专业分工明确；

（四）近三年内，没有因违法执业受到行政处罚或行业公开谴责以上的处分。

二、申请入库事项

（一）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申请入库，应当据实报送有关材料，对于以虚假材料取得第三方机构入库资格的，将取消其资格，并列入黑名单；

（二）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申请入库申报材料不予退回；

（三）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的入库，不构成具体委托合同关系。受托管理机构根据国企创新基金子基金尽职调查工作需要，委托库内机构开展具体的尽职调查工作，委托事项及费用标准按照具体签署的委托协议为准。

三、入库申报方式

(一) 符合条件且有入库意向的第三方机构请于 2019 年【8】月【5】日早上 9 点提交书面申报材料(要求详见申报材料模板)。申报材料请按照 A4 纸张格式装订成册,一式 3 份,加盖公司公章、骑缝章。

(二) 拟于【8】月【5】日早上接收申报材料并组织召开入库评审会,请各申请入库的第三方机构提前做好会议现场的展示材料(PPT 等文档),并拷贝至 U 盘于当天随人员带至会议现场,现场陈述时间控制在 15 分钟以内。

(三) 申报材料报送至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地址: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22 楼 2201 室;邮编:510620;联系人:张淦锋、李慧睿;联系电话:020-66606688-857,020-66606688-823;电子邮箱:fof@gzjkgfund.com)。报送时请同时提交电子版,纸质材料与电子材料须保持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 年【7】月【29】日

